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取消独立董事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制度的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根据现行有效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规定，公司拟不再设立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（包括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），公司已经制定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（2009年修正案）》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》同步废止。

二、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九届六次董事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独立董事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废止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德波、王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九届六次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